

证券代码：871169

证券简称：蓝耘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蓝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健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469,05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.9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与供应商 A 签订《购销合同》，向其采购一批算力服务器，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。为此，供应商 A 拟向其供应商签订相关的采购合同，合同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9,185.88 万元，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鉴于相关合同标的物为公司专门采购，为保障上述合同的顺利执行，公司、公司董事长李健及其配偶黄金花拟为供应商 A 与其供应商签订的《购销合同》的履行提供担保，包括但不限于该采购合同的主债权及其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因此产生的诉讼费、律师费、保全费、公证费等司法费用）。保证期限为双方销售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壹年（质保期一年）。担保责任协议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69,0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祝辉良律师、王文静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蓝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蓝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蓝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7 日